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24年5月16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通讯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亲自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5月13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的流动性，同时也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19,8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新增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9.52亿元授信的议案，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分行申请新增15,000万元的授信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本次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新增不超过13,000万元的授信，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百宽先生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等），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上述新增不超过13,000万元的授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申请额度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2,000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口分行	6,000
合计		13,000

以上额度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